

#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中审众环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审众环在资质条件、执业规范、质量管理、资源配备及独立性等方面符合要求，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质条件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其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并于 2013 年 11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截至 2025 年末，中审众环合伙人数量为 237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为 1,30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723 人。

中审众环 2024 年度实现经审计业务收入 217,185.57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2024 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客户 244 家，主要行业涵盖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其中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2 家，具备丰富的行业审计经验。

## 二、执业记录

项目合伙人安素强，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加入中审众环执业，自 2024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靳凯，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加入中审众环执业，自 2024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孙奇，199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加入中审众环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在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处分，诚信记录良好。

## 三、质量管理水平

### （一）项目技术咨询与意见分歧解决

中审众环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门保持及时沟通与咨询，有效解决了审计过

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会计师事务所内部设有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审计过程中未出现未能解决的意见分歧，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均达成一致意见。

## **（二）项目质量复核与监控**

中审众环实施了包括项目组内部复核与独立项目质量复核在内的多层次复核程序。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具备相应的胜任能力、独立性及权威性，确保审计程序执行充分、审计结论恰当。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包含定期与不定期检查机制，审计过程中未识别出重大质量管理缺陷。

## **（三）审计工作方案执行**

中审众环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及审计重点，制定了全面且具可操作性的审计方案，审计工作围绕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关联交易、合并报表等关键领域展开，并按计划及时完成各阶段工作，保障了公司定期报告的按时披露。

## **四、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中审众环为公司配备了具备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专业资质的专属审计团队，核心成员稳定，并得到税务、信息系统及风险管理等多领域后台专家的支持，审计资源充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专业要求。

## **五、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明确了中审众环在信息安全管理方面的责任。中审众环建立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及突发事

件应对的信息安全控制体系，审计过程中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执行了有效的检查、脱敏与归档管理，符合信息安全相关规范。

## 六、独立性及风险承担能力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事务所每年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为 8 亿元，具备承担审计失败所致民事赔偿的相应能力。近三年，中审众环未出现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

## 七、总体评价

综上所述，中审众环在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执业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原则，审计团队专业胜任能力突出，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审计工作组织有序、执行到位，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对中审众环的履职情况表示认可。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